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3-01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李峰先生、总经理刘波先生分别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郝亦朗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尤杰先生为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郝亦朗先生和尤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郝亦朗先生已取得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履职能力。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 18 号

办公电话：0571-63722229

传 真：0571-63715400

电子邮件：tianmuyaoye@126.com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郝亦朗先生个人简历

郝亦朗，男，汉族，198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期货从业资格证书、注册金融分析师（高级）证书。2011年4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北京国通昊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分析师、投资经理；2012年6月至2017年3月任职于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任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任职于北京国瑞金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投资总监、执行事务合伙人、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北京立德瑞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执行董事，兼任杭州天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立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钱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

郝亦朗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尤杰先生个人简历

尤杰：男，汉族，1991年7月出生。浙江大学在读 MBA，持有中级会计师、基金从业资格证、持有注册会计师证、注册税务师证。曾就职于杭州市下城区商务局、温州乐清市地方税务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2018年1月至2022年10月任浙江鸿济医药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财税管理中心财税负责人。

尤杰先生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无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情形；无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